

2023 年单位预算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度单位预算

二〇二三年二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

三、预算单位构成

四、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2023 年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预算表

一、2023 年收支预算表；

二、2023 年收入预算表；

三、2023 年支出预算表；

四、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六、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2023 年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八、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九、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十、2023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2023 年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十二、2023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十三、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第一部分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对城市供水、污水处置等特许经营企业履行特许经营协议情况检查评估；对供水企业水质、水量、水压和污水处理企业的进、出口水质、水量进行检查评估；

(二) 负责中心区供排水设施、市政排水泵站、内河岸线以下河道及附属设施建设和管理，中心区市政道路、立交桥区排水防涝。

二、机构设置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隶属于许昌市水利局管理，内设科室 6 个，包括：综合办公室、人事财务科、供水管理科、污水管理科、排水管理科、泵站管理所。

三、预算单位构成

本预算为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本级预算。

四、人员构成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共有编制 34 名，其中：行政编制 0 名（公务员编制 0 名，工勤编制 0 名），事业编制 34 名（管理岗位 7 名，专业技术岗位 24 名，工勤岗位 3 名）。现有在职人数 34 人，离退休人数 5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计 1615.76 万元，支出总计 1615.7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减少 3024.34 万元，下降 65.18%，支出减少 3024.34 万元，下降 65.18%。主要原因：2022 年安排有百城提质项目 3493.20 万元，而 2023 年未安排百城提质项目。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收入总计 1615.7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615.7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支出合计 1615.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2.20 万元，占 33.56%；项目支出 1073.56 万元，占 66.4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615.76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

与 2022 年相比，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3024.34 万元，下降 65.18%，主要原因：2022 年安排有百城提质项目 3493.20 万元，而 2023 年未安排百城提质项目。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原因是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1615.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2.20 万元，占 33.56%；项目支出 1073.56 万元，占 66.44%。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42.2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04.0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公用经费 38.1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办公设备购置、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支出预算经济分类情况说明

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方案〉的通知》（财预〔2017〕98 号）要求，从 2018 年起全面实施支出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根据政府预算管理和部门预算管理的特点，分设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和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两套

科目之间保持对应关系。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按两套经济分类科目分别反映不同资金来源的全部预算支出。

八、“三公”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三公”经费预算为 4 万元，与 2022 年持平。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因公出国（境）等支出，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无因公出国（境）计划。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 万元，一是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等支出，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相关业务与上年基本一致；二是公务用车运行费 4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加油、维修、保险等等支出，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相关业务与上年基本一致。

（三）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等支出，与 2022 年持平。主要原因：相关业务与上年基本一致。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支出。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机构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38.14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的办公费、水电费、日常维修、差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 916.9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4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457.61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57.95 万元。

（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按照《中共许昌市委、许昌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许发〔2021〕13号）文件精神，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对本单位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开展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2023 年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支出总额 1615.76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42.20 万元，项目支出 1073.56 万元，支出项目 9 个。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23 年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预期完成的数量、实效、质量，预期达到的社会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情况。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2 年期末，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部门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套）。

（五）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无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四、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六、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是指纳入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部门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部门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部门按规

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行经费：是指为保障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2023年度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预算表（因四舍五入原因，报表可能存在尾差）

2023年部门收支预算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一、一般公共预算	1,61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	3.03
其中：财政拨款	1,592.03	二、外交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公共安全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教育	
五、事业收入		六、科学技术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七、上级补助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48.43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九、其他收入		十、卫生健康	16.50
		十一、节能环保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	
		十三、农林水事务	1,516.36
		十四、交通运输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1.4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615.76	本年支出合计	1,615.7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615.76	支出总计	1,615.76

2023年部门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15.76	542.20	489.26	14.80	36.74	1.40	1,073.56	1,049.83	23.73
201	29	06		工会事务	3.03	3.03			3.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0	14.80		14.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3	33.63	33.6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0	16.50	16.5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516.36	442.80	407.69		33.71	1.40	1,073.56	1,049.83	23.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44	31.44	31.44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一、本年收入	1,615.76	一、本年支出	1,615.76	1,615.76	1,592.0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615.7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3	3.03	3.03		
其中：财政拨款	1,592.03	（二）外交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上年结转		（五）教育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七）文化体育旅游与传媒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8.43	48.43	48.43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6.50	16.50	16.50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十三）农林水事务支出	1,516.36	1,516.36	1,492.63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九）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二十）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	31.44	31.44	31.44		
		（二十二）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					
		（二十七）预备费					
		（二十九）其他支出					
		（三十）转移性支出					
		（三十一）债务还本支出					
		（三十二）债务付息支出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小 计	其中：财政拨款		
		（三十三）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合计：	1,615.76	支出合计	1,615.76	1,615.76	1,592.03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特定目标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1,615.76	542.20	489.26	14.80	36.74	1.40	1,073.56	1,049.83	23.73
201	29	06		工会事务	3.03	3.03			3.0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0	14.80		14.80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63	33.63	33.63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16.50	16.50	16.50						
213	03	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516.36	442.80	407.69		33.71	1.40	1,073.56	1,049.83	23.7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1.44	31.44	31.44						

备注：本表仅含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 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42.20	504.06	38.14
30228	工会经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3		3.03
30302	退休费	50905	离退休费	14.80	14.8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3.63	33.6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50	16.50	
30103	奖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63.54	163.5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2.94	2.9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0.38	0.38	
30107	绩效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72.19	72.19	
30102	津贴补贴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8.98	18.98	
30101	基本工资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149.66	149.66	
30211	差旅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00		2.00
30208	取暖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601	资本性支出(一)	1.40		1.40
30201	办公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80		6.80
30213	维修(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0		4.40
30205	水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50		0.5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7		2.27
30229	福利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74		3.74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1.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0		4.00
30207	邮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30206	电费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0		2.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31.44	31.4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表

部门（单位）名称：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00		4.00		4.00	

注：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规定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23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我部门（单位）2023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073.56	1,073.56							
其他运转类	中心城区泵站提升改造工程（重点一事一议支出）（结转本级资金）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03.92	203.92							
其他运转类	泵站提升改造（重点一事一议支出）（结转本级资金）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100.64	100.64							
其他运转类	立交泵站、文峰隧道生产经营费（城市运转维护）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125.00	125.00							
其他运转类	立交泵站预警系统运行维护经费（城市运转维护）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10.00	10.00							
其他运转类	中心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重点一事一议支出）（结转本级资金）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129.32	129.32							
其他运转类	污水污泥运行处理系统运行维护费（城市运转维护）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8.00	8.00							
其他运转类	市政排水特许作业费（城市运转维护）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457.95	457.95							
其他运转类	公共供水水质、污水污泥检测费（城市运转维护）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15.00	15.00							
特定目标类	中心城区供排水窨井设施整治提升项目（结转上级资金）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23.73	23.73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年度履职目标	<p>目标1: 供水工作: (1). 按照《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GB5749-2022)调整水质抽检指标, 完成2023年度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抽检工作。(2). 每季度对瑞贝卡水业有限公司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一次。(3). 加强对瑞贝卡水业有限公司的运行及安全监管, 做好省住建厅2023年度城市供水运营单位“双随机、一公开”监督检查的迎检工作。(4). 配合完成2023年度省营商环境评价工作。(5). 督促瑞贝卡水业有限公司缴纳2022年新区市政供水管道租赁费。(6). 深入提高营商环境, 督促瑞贝卡水业有限公司持续推动“获得用水指标”优化提升。</p> <p>目标2: 污水工作: (1). 督促魏清污泥处置有限公司持续推进二期扩建项目工作, 彻底完善污泥处理处置链条。(2). 组织瑞贝卡污水处理厂进、出水口电磁流量计核检校。(3). 监督魏清污泥处置有限公司完成出汽车电子衡科学检定工作。(4). 制定2023年“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计划, 并完成抽查工作。(5). 继续对污水处理厂开展监督检查, 对发现污水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存在问题, 督促相关单位立即抓好问题整改落实, 确保各处理设施正常稳定运行, 出水达标排放, 污泥得到无害化处置。(6). 目前正在开展对瑞贝卡污水处理厂中期评估事项前期工作, 预计明年拟进行污水中期评估工作。(7). 目前正在开展瑞贝卡污水处理厂费用调整前期工作, 预计明年拟进行污水费用调整工作。</p> <p>目标3: 排水及泵站工作: (1). 继续做好中心区排水设施管理和防汛排涝工作, 发现短板隐患, 逐步完善排水设施建设和管理工作。对关键区域管网进行排查, 实施管网局部改造工作。(2). 认真做好日常巡查, 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做到汛前汛后机泵维护保养, 确保机泵正常运行, 保证桥下无积水。(3). 做好泵站设施及电器设备安全检查工作, 及时消除各类隐患。(4). 加强自动化控制系统的检查及维护, 确保自动化控制系统正常运行, 认真做到监控系统24小时值班制度。(5). 认真做好防汛工作。</p> <p>目标4: 项目建设方面: (1). 继续加快2022年各项目推进, 确保项目按期完工。(2). 2023年预计谋划中心城区供水管网建设环通改造项目和八一路雨水管网改造项目。</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泵站管理工作	认真做好日常巡查, 及时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做到汛前汛后机泵维护保养, 确保机泵正常运行, 保证桥下无积水; 做好泵站设施及电器设备安全检查工作; 加强自动化控制系统的检查及维护, 确保自动化控制系统正常运行; 认真做好防汛工作。		
	排水设施养护作业监督检查工作	根据特许经营合同, 认真履行考核评估责任, 严格办理财务拨付手续, 加强对养护作业监督检查, 保证中心区排水设施正常运行		
	供水工作	保障城市供水安全, 关注群众切身利益, 及时解决群众反映的用水问题。		
	污水工作	加强对落地项目的管理和运营, 督促在建项目保质保量, 加快推进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改造和建设, 确保城市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总体规模、布局及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能力与城市人口、经济社会发展、水环境质量改善要求相匹配, 确保污水处理率和污泥处置率稳步提升。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1,615.76	
	1、资金来源: (1) 政府预算资金		1,615.76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3) 单位资金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542.20	
	(2) 项目支出		1,073.56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1.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符合国家、省委省政府战略部署和发展规划, 与国家、省宏观政策、行业政策一致; 2. 年度履职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工作规划和重点工作相关; 3. 确定的预算项目是否合理, 是否与履职目标密切
	工作目标管理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1. 工作任务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是否能体现工作任务的产出和效果; 2. 工作任务对应的预算项目是否有明确的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目标、工作任务目标一致, 是否能体现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投入管理指标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1. 预算项目绩效指标设置是否准确反映部门绩效完成情况; 2. 预算项目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评价、可衡量, 是否与部门年度的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 3. 预算项目绩效指标的评价标准是否清晰、可衡量。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1. 部门所有收入是否全部纳入部门预算; 2. 部门支出预算是否统筹各类资金来源, 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专项资金细化率	≥95%	专项资金细化率=(已细化到具体市县和承担单位的资金数/部门参与分配资金总数)
		预算执行率	≥90%	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预算完成数指部门实际执行的预算数; 预算数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
		预算调整率	<5%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 部门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
		结转结余率	<5%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是指部门本年度的结转结余资金之和。预算数是指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的(调整)预算数。
		“三公经费”控制率	<5%	“三公经费”控制率=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	≥95%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政府采购预算: 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决算真实性	100%	反映本部门决算工作情况。决算编制数据是否账表一致, 即决算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一致。
		资金使用合规性	≥95%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资金管理办法规定的用途使用预算资金,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1. 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2. 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 项目的重大开支是否经过评估论证; 4. 是否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 5. 是否存在截留支出情况; 6. 是否存在挤占支出情况; 7. 是否存在挪用支出情况; 8. 是否存
管理制度健全性	100%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 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为完成主要职责或促成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1. 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会计岗位制度等管理制度; 2. 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100%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部门预算、执行、决算、监督、绩效等相关预决算信息, 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1. 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是否按规		

本级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资产管理规范性	资产管理规范性	100%	部门(单位)的资产配置、使用是否合规,处置是否规范,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的规范程度。1.资产是否及时规范入账,资产报表数据与会计账簿数据是否相符,资产实物与财务账、资产账是否相符;2.新增资产是否符合规定程序和规定标准,新增资产是否考虑闲置存量资产;3.资产对外有偿使用(出租出借等)、对外投资、担保、资产处置等事项是否按规定报批;4.资产收益是否及时	
		绩效管理	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的项目数量占部门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目标编制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目标编制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监控完成率=已完成绩效监控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部门(单位)按要求实施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占应实施绩效自评项目总数的比重。部门绩效自评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项目总数*100%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评价完成情况。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已完成评价项目数量/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100%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绩效监控、单位自评、部门绩效评价、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评价结果应用率=评价提出的意见建议采纳数/提出的意见建议总数*100%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泵站管理	≥95%	考察年度泵站运行管理任务完成情况	
		排水设施养护作业监督检	≥95%	考察年度排水设施养护作业监督任务完成情况	
		供水管理	≥95%	考察年度供水管理任务完成情况	
		污水管理	≥95%	考察年度污水管理任务完成情况	
	履职目标实现	部门目标实现率	100%	考察供排水监管中心正常开展工作情况	
效益指标	履职效益	社会效益	完成水涝灾害防御工作	考察供排水监管中心是否提高我市水涝灾害防御工作	
		生态效益	提高城市防汛排涝能力	考察供排水监管中心是否提高城市防汛排涝能力	
	满意度	服务群众满意度	≥95%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304		1,073.56	1,073.56										
304010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1,073.56	1,073.56										
41100023000000 0011290	立交泵站、文峰隧道生产经营费（城市运转维护）	125.00	125.00		设备生产运行经费	≤125万元	雨污水泵站	16座	确保市民车辆财产免受损失	有效确保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提高城市防汛排涝能力	有效提高			
							远程自动化系统	1套	确保市民生产生活不受影响	有效确保			
							设备故障维护率	≥95%	提高城市水涝灾害防御工作	有效提高			
							设备维修及时性	≤24小时					
							雨污水及时抽升	≤3小时					
41100023000000 0011301	市政排水特许经营费（城市运转维护）	457.95	457.95		项目预算控制数	≤457.95万元	维修工作完成率（实际完成维修量/计划完成维修量）	≥95%	减少排水设施运行不畅造成财产损失	有效减少	受益群众满意度	≥70%	
							月度绩效考核得分	≥88分	提高生产生活保障力	有效提高			
							排水异常响应	≤3小时	确保市民生产生活不受影响	有效确保			
									提高城市水涝灾害防御工作	有效提高			
									提高良好水环境保障力	有效提高			
41100023000000 0011304	公共供水水质、污水污泥检测费（城市运转维护）	15.00	15.00		供水、污水污泥水质、泥质检测费用	≤15万元	抽检水源水水样	8个	为市民正常生产生活提供保障	有效保障	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抽检管网末梢水水样	12个	提升供水、污水处理保障能力	有效提升			
							抽检二次供水水样	16个					
							抽检出厂水常规指标水样	6个					
							抽检出厂水全指标水样	2个					
							抽检污水水样	7个					
							抽检污泥样品	6个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检测服务标准	合格				
								完成水源水、出厂水、管网末梢水、二次供水水样抽检时间	≤12月末				
								完成污水水样、污泥样品抽检时间	≤12月末				
41100023000000 0011310	立交泵站预警系统运行维护经费（城市运转维护）	10.00	10.00		设备行维护费	≤10万元	显示屏立柱防腐刷漆	16根	确保市民车辆财产免受损失	有效确保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远程终端维护	8台	提高城市防汛排涝能力	有效提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确保市民生产生活不受影响	有效确保			
							远程控制系统	1套	提高城市水涝灾害防御工作	有效提高			
							立交桥两端显示屏	16块					
							数据光纤	1条					
							设备故障维护率	≥95%					
							设备维修及时性	≤24小时					
41100023000000 0011315	污水污泥运行处理系统运行维护费（城市运转维护）	8.00	8.00		污水、污泥运行处理监控系统维护费	≤8万元	污水、污泥运行处理监控系统	1套	提升城区污水、污泥处理服务区域监控能	有效提升	主管部门满意度	≥95%	
							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提升污水处理、污泥处置突发事件应急能	有效提升			
							故障维护率	≥95%					
							设备维修及时性	≤24小时					
41100023000000 0016819	中心城区泵站提升改造工程（重点一事一议支出）（结转本级资金）	203.92	203.92		项目预付款	≤203.92万元	管道数量	≥714米	减少雨水入污水管道水量降低污水处置费	有效减少	涉及群众满意度	≥80%	
							八一路泵站监控提升改造数量	1套	设备设施正常运行率	≥95%			
							天宝路设备泵站改造	1批	提高城市水涝灾害防御工作	有效提高			
							验收合格率	100%	提高废物拦截率	有效提高			
							设备（设施）故障发生率	≤5%					

2023年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编码 (项目编码)	项目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万元)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资金总额	政府预算资金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故障响应时间	≤2天					
							质保期限	365天					
4110002300000016825	泵站提升改造(重点一事一议支出)(结转本级资金)	100.64	100.64		项目预付款	≤100.64万元	双回路供电数量	6座	减少雨水入污水管道水量降低污水处置费	有效减少	涉及群众满意度	≥80%	
							验收合格率	100%	设备设施正常运行率	≥95%			
							设备(设施)故障发生率	≤5%	提高城市水涝灾害防御工作	有效提高			
							故障响应时间	≤2天	提高废物拦截率	有效提高			
							质保期限	365天					
4110002300000016829	中心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重点一事一议支出)(结转本级资金)	129.32	129.32		项目预付款	≤129.32万元	D500污水管数量	≥30米	减少雨水入污水管道水量降低污水处置费	有效减少	涉及群众满意度	≥80%	
							道路拆除恢复数量	≥810米	设备设施正常运行率	≥95%			
							验收合格率	100%	减少混流污水入河水量	有效减少			
							故障发生率	≤5%	减少路面积水	有效减少			
							故障响应时间	≤2天					
							质保期限	365天					
							D500雨水管数量	≥645米					
							D300污水管数量	≥131米					
							闸门井数量	8座					
41100023000000035036	中心城区供排水窨井设施整治提升项目(结转上级资金)	23.73	23.73		窨井设施整治建设费用	≤573.1万元	旧雨(污)水井盖更换为规格φ700井盖	2165套	减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	有效减少	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旧供水井盖更换为规格φ700井盖	228套	改善群众出行体验	有效改善			
							更换规格900mm*900mm隐形井盖	63套	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有效保障			
							工程完成时间	≥12月底	窨井盖设计彰显许昌文化特色	彰显			
							安装防坠网	488张	美化城市街道提高城市美观度	有效提高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工程安全事故发生率	0%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

部门（单位）名称： 许昌市供排水监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代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其他运转类
类	款	项	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商品和服务支出		资本性支出					
				合计								

备注：我部门（单位）2023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